

证券代码：301060

证券简称：兰卫医学

公告编号：2024-011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1,591,451.29 元，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50,221,289.08 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57,887,882.16 元，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58,348,455.91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358,348,455.91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七条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 10,254,151.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基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情况，结合当前整体市场环境、经营情况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投资需要，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资金需求和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

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备案，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3.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有关要求，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